奉节县水利局文件

奉水复〔2020〕2号

奉节县水利局
关于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棚户区）路网及配套设施项目横四路东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 复

重庆奉节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由重庆润宇水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写的《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棚户区）路网及配套设施项目横四路东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已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棚户区）路网及配套设施项目横四路东段工程位于奉节县朱衣镇高铁片区，总占地面积10.52h m^2，其

中永久占地 3.5 hm^2，临时占地 7.02hm^2。本项目为城镇道路工程，起点里程桩号为 K3+119.824，现状标高 195.017m，设计标高为 202.749m，终点桩号为 K4+915.587，现状标高 180m，设计标高为 180m，项目全长 1.796km，计划建设一条东西走向的高铁连接道。本项目总挖方 4.07 万 m^3(土石方开挖 2.78 万 m^3、表土剥离 1.29 万 m^3)，总填方量为 54.06 万 m^3(土石方回填 52.77 万 m^3、表土利用 1.29 万 m^3)，需借方 49.99 万 m^3，借方来源于马槽梁、翟家梁及磨子梁地块场坪工程弃方。

本项目总投资 8427.36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7030.06 万元，工期 24 个月，即 2020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0 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总体意见

（一）基本同意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

（二）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三）基本同意本阶段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四）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分区防治措施。下阶段应进一步优化主体工程设计和施工组织，努力减少地表扰动和植被破坏。

（五）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

（六）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

三、投资概算

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304.71 万元，其中主体设计措施投

资 128.19 万元，新增措施投资 176.52 万元。新增措施中工程措施投资 16.28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 68.88 万元，施工临时措施投资 20.49 万元，监测措施投资 21.52 万元，独立费用 29.93 万元，基本预备费 4.71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47214.2 元。

四、工作要求

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中应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重庆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的各项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在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阶段，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和有关技术标准，组织开展水土保持设计，编制水土保持设计篇章，并作为主体工程设计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施工阶段，加强施工组织和管理工作，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二）严格按方案要求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做好表土的剥离和弃渣综合利用，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弃土要及时运至方案确定的专门场地。根据方案要求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的水土流失。

（三）落实并做好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

（四）依法做好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加强水土流失动态监控。

在工程建设期间应将水土保持监测季报按规定在网站公开，同时在业主项目部和施工项目部公开，并按规定向我局按时报送监测季报和总结报告。

（五）采购土、石、砂等建筑材料要选择符合规定的料场，明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

（六）工程开工前应按照批复要求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147214.2元。

（七）本项目的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应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我局审批。

（八）工程完工后、项目投产使用前应及时组织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在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过3个月内，向我局报备验收材料（包括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验收公示材料等）。

附件：1. 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棚户区）路网及配套设施项目横四路东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2. 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棚户区）路网及配套设施项目横四路东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

3. 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棚户区）路网及配套设施项目横四路东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评审会专家组人员签到表

4. 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棚户区）路网及配套设施项目横四路东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评审会参会人员签到表

奉节县水利局

2020年11月27日

奉节县水利局办公室　　2020年11月27日印发

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表 1-2

项目名称	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棚户区）路网及配套设施项目横四路东段工程		流域管理机构		长江委
涉及省（市、区）	重庆市		涉及区县		奉节县
项目规模	项目全长 1.796km	总投资（万元）	8427.36	土建投资（万元）	7030.06
动工时间	2020 年 11 月	完工时间	2022 年 10 月	设计水平年	2023 年
工程占地（hm^2）	10.52	永久占地（hm^2）	3.5	临时占地（hm^2）	7.02
土石方量（万 m^3）	工程区	挖方（含表土剥离）	填方（含绿化土回填）	借方	来源
	道路工程	4.04（1.29）	54（1.29）	49.96	马槽梁、翟家梁及磨子梁地块场平弃方
	临时转换道路	0.02	0.06	0.03	
	施工营地	0.01			
	合计	4.07（1.29）	54.06（1.29）	49.99	
重点防治区名称		三峡库区国家级重点治理区和重庆市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地貌类型		丘陵地貌	水土保持区划		西南紫色土区
土壤侵蚀类型		水力侵蚀	土壤侵蚀强度		中度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hm^2）		10.52	容许土壤流失量（$t/km^2.a$）		500
土壤流失预测总量（t）		2672.51	新增土壤流失量（t）		2016.72
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		一级标准			
防治目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97	土壤流失控制比		0.85
	渣土防护率（%）	94	表土保护率（%）		92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	林草覆盖率（%）		25
防治措施及工程量	防治分区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临时措施	
	施工营地	主体设计：DN400 雨水管 559m,DN500 雨水管 768m,DN600 雨水管 437m，DN800 雨水管 150m,DN1000 雨水管 20m,网格护坡 2100m2,截、排水沟 1843m 新增措施：表土剥离 12925m^3	主体设计：行道树 839 株； 新增措施：覆土 12279m^3，整地 4.89hm^2，撒播草籽 4.59hm^2	新增措施：临时排水沟 1718m，临时沉砂池 5 口，车辆冲洗站 1 座，临时遮盖 0.46hm^2	
	施工便道	主体设计：排水沟 37m			
	施工营地		新增措施：覆土 646m^3，整地 0.22hm^2，撒播草籽 0.22hm^2	临时排水沟 154m，临时沉砂池 1 口	
	表土场		新增措施：整地 0.55hm^2	临时排水沟 135m，临时沉砂池,1 口，编织袋装土挡墙 290m，临时植草遮盖 0.55hm^2	
投资（万元）		118.46（新增：16.28）	93.17（新增：68.88）	22.2（新增：20.49）	
水土保持总投资（万元）		304.71（新增：176.52）	独立费用（万元）	29.93	
监理费（万元）	2.68	监测费（万元）	21.52	补偿费（元）	147214.2
分省措施费（万元）		304.71	分省补偿费（万元）	147214.2	
方案编制单位		重庆润宇水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重庆奉节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文友	法定代表人	朱强	
地址		重庆市涪陵区稻香路 18 号	地址	奉节县永安街道下王家坪市政综合楼六楼	
邮编		408000	邮编	404600	
联系人及电话		胡灵/15215150016	联系人及电话	郭琼/15696669988	
传真		023-72131329	传真	/	
电子邮箱		2296006510@qq.com	电子邮箱	554686362@qq.com	

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棚户区）路网及配套设施项目横四路东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

2020年10月15日，奉节县水利局组织相关技术人员组成评审专家组，对《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棚户区）路网及配套设施项目横四路东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进行了审查，专家组审查后提出的专家评审意见如下：

一、方案编制依据及深度

(一)编制目的和意义明确，依据的法律法规、部委规章、规范性文件、规范标准和技术文件及采用的资料基本正确。

(二)同意设计水平年为该工程完工后一年，即2023年。

(三)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为建设类项目一级。

二、工程项目及项目地区概况

(一)工程项目概况阐述清楚。

本项目全长1795.763m，道路等级为支路，设计速度30km/h，双向2车道，标准路幅宽16m。

(二)项目区的地质、地貌、气象、水文、土壤、植被、社会经济、水土流失及水土保持现状等情况阐述较为清楚。

三、主体工程水土保持分析评价

(一)基本同意对主体工程选线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分析与评价。

(二)基本同意对主体工程方案比选的水土保持分析评价。

(三)基本同意对主体工程推荐方案的水土保持分析评价。

四、防治责任范围及防治分区

(一)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范围为10.52hm²。

(二)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分为4防治区即道路工程防治区、临时转换道工程防治区、表土场防治区和施工营地防治区。

五、水土流失预测

(一)本工程建设扰动地表面积共计10.52hm²。

(二)本工程建设扰动、损坏的水土保持设施面积共计6.08hm²，其中园地（经果林）5.97hm²，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0.11hm²。

(三)工程开挖的土石方量为4.07万m³(土石方开挖2.78万m³、表土剥离1.29万m³)，填方量为54.06万m³(土石方回填52.77万m³、表土利用1.29万m³)，需借方49.99万m³，借方来源于马槽梁、翟家梁及磨子梁地块场坪工程弃方。

(四)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土壤流失总量约2672.51t，背景土壤流失量660.29t，新增的土壤流失总量约2016.72t。

(五)基本同意水土流失的危害性分析。

六、防治目标及防治措施布设

（一）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和防治措施布设基本恰当。

（二）由主体工程设计中具有水保功能的措施和本方案新增的防治措施所组成的水土流失防治体系基本合理。

（三）新增防护措施设计基本恰当。

七、水土保持监测

水土保持监测范围、时段、内容、方法、频次、设备基本可行，水土保持监测方案基本可行。

八、投资概算

（一）投资概算编制依据正确，费用及定额合理，编制深度满足要求。

（二）本次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304.71 万元，其中主体设计措施投资 128.19 万元，新增措施投资 176.52 万元。新增措施中工程措施投资 16.28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 68.88 万元，施工临时措施投资 20.49 万元，监测措施投资 21.52 万元，独立费用 29.93 万元，基本预备费 4.71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47214.2 元。

（三）效益分析方法正确，分析结果基本合理。

九、方案实施保证措施

《方案》中提出的组织领导、管理、技术保证、监督保证和资金来源及使用办法、竣工验收等实施保证措施基本可行。

专家组组长：徐涛

2020 年 10 月 28 日

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棚户区）路网及配套设施项目横四路东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评审会专家组人员签到表

姓　名	单　位	职称（职务）	电话	备注
吴国春	钢城安全有限责任	高工	13609456660	
刘基强	县水利局	高工	15123855118	
易学高	水利工程管理站	高工	13709453983	
徐涛	水土保持站	高工	13835514086	
夏强	县水利局	高工	13723667703	

评审时间：2020 年　　月　　日

奉节县高铁生态城（棚户区）路网及配套设施项目横四路东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查人员签字表

签名	单　位	职 务	电话	备注
[illegible]	[illegible]	高工	13609456880	
刘其富	水利局	高工	15923855118	
周[illegible]	水利工程管理站	高工	13709153983	
徐[illegible]	水土保持站	高工	13983551686	
夏[illegible]	水利局	高工	18723667703	
郭[illegible]	城建公司		15823799186	
[illegible]	城建公司		18323645288	
杨[illegible]	水利局		15123538870	

评审时间：2020 年 10 月 15 日